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委托贷款对象1：贵州兴业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兴业”）
- ☐ 委托贷款金额：17,646.00万元人民币
- ☐ 委托贷款期限：至2017年6月7日止
- ☐ 贷款利率：6%
- ☐ 委托贷款对象2：湖北鑫业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鑫业”）
- ☐ 委托贷款金额：5,821.20万元人民币
- ☐ 委托贷款期限：至2017年4月16日止
- ☐ 贷款利率：6%
- ☐ 担保（如有）：上述委托贷款及其利息和违约金等由湖南兴业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兴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一、委托贷款概述

（一）委托贷款基本情况

公司拟委托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贷款 17,646.00 万元人民币给贵州兴业，用于投资建设光伏发电项目，委托贷款期限至 2017 年 6 月 7 日止，委托贷款年利率为 6%，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委托贷款及其利息和违约金等由湖南兴业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兴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拟委托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贷款 5,821.20 万元人民币给湖北鑫业，用于投资建设光伏发电项目，委托贷款期限至 2017 年 4 月 16 日止，委托贷款年利率为 6%，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委托贷款及其利息和违

约金等由湖南兴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委托贷款尚未签署正式合同，具体内容以届时签订的委托贷款合同为准。

上述两项委托贷款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委托贷款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已对交易方当事人的基本情况、信用评级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

（一）协议主体 1 的基本情况

1、委托贷款对象名称：贵州兴业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贵州省六盘水市钟山区人事局大楼 4 楼办公室

法定代表人：周青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湖南兴业为贵州兴业的控股股东，持有其 100% 股权。

主营业务：电力、热力的开发、销售、技术咨询与服务；新能源的开发、投资与建设；风力、太阳能发电的开发、建设、生产销售及运营；与太阳能发电相关的工程总承包；智能电网、节能环保、新能源技术的研发、设计及应用。

2、贵州兴业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贵州兴业成立于 2015 年 6 月 17 日，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风力、太阳能发电项目的开发和投资。

3、贵州兴业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4、贵州兴业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贵州兴业资产总额 0.00 元，负债总额 0.00 元，营业收入 0.00 元，净利润 0.00 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贵州兴业资产总额 322,263,001.47 元，负债总额 322,609,121.05 元，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346,119.58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协议主体 2 的基本情况

1、委托贷款对象名称：湖北鑫业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郧西县城关镇人民路 139 号

法定代表人：黄波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湖南兴业为湖北鑫业的控股股东，持有其 100%股权。

主营业务：电力和热力开发、销售、技术咨询与服务；新能源的开发、投资与建设；风力、太阳能发电的开发、建设、生产销售及运营；与太阳能发电相关的工程总承包；智能电网、节能环保、新能源技术的研发、设计及应用。

2、湖北鑫业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湖北鑫业成立于 2014 年 8 月 28 日，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风力、太阳能发电项目的开发和投资。

3、湖北鑫业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4、湖北鑫业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湖北鑫业资产总额 1,256,000.00 元，负债总额 1,256,000.00 元，营业收入 0.00 元，净利润 0.00 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湖北鑫业资产总额 132,209,804.10 元，负债总额 132,437,258.02 元，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227,453.92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方基本情况

上述两项委托贷款事项的担保方均为湖南兴业，湖南兴业是贵州兴业和湖北鑫业的控股股东。

担保方名称：湖南兴业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3 年 2 月 28 日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未上市）

注册地址：湘潭市九华示范区兴业大道 1 号

法定代表人：谢文

注册资本：91,2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电力、热力的开发、销售、技术咨询与服务；新能源的开发、投资与建设；风力、太阳能发电的开发、建设、生产销售及运营；与太阳能发电相关的工程总承包；智能电网、节能环保、新能源技术的研发、设计及应用。

湖南兴业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四、委托贷款对上市公司包括资金和收益等各个方面的影响

公司利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贷款业务，可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对公司无不利影响。

五、委托贷款存在的风险及解决措施

上述两项委托贷款事项存在一定履约风险，公司已采取担保方担保的方式控

制该风险；同时，公司将对还款情况进行监控，如发现或经判断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或降低委托贷款风险。

六、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累计对外提供委托贷款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扣减收回的款项后公司累计对外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50,786.90 万元人民币（不含本次委托贷款），未发生委托贷款逾期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0 月 27 日